

《经典讲台》对未信者的呼喊（2）

司布真讲道第 174 号

1858 年 11 月 8 日安息日晚上的讲道

加拉太书 3:10：“凡以行律法为本的，都是被咒诅的，因为经上记着：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，就被咒诅。”

二，我列出了人是有罪的。现在我要宣告判决。

1. 在基督之外的罪人，临到你们身上的判决是被咒诅。你被咒诅，而且是被神咒诅。那不是将来的事，它现在就临到你身上，神的愤怒住在你身上，就在此刻，你被咒诅了。“凡不常照着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，就被咒诅。”

2. 但是，人在今生所受的咒诅不能与来生临到他身上的咒诅相提并论。不信的人，当他看到燃烧的审判的宝座，听到全能者愤怒的雷声，在他和地狱之间只是一瞬间，他是多么的恐惧，没有救主地死去是多么的可怕啊。将来的愤怒都是事实，死后且有审判。罪人要承受永恒的愤怒燃烧的处罚，也就是在永恒的地狱的深渊里。“凡不常照着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，就被咒诅。”

三，宣告拯救。

1. 耶稣基督，大卫的后裔，被钉十字架，受死埋葬。他现在复活了，坐在神的右手边，他也在那里为我们代求。他来到世上藉着他的死拯救罪人。他看到罪人被咒诅，他把咒诅背到自己的肩上，把我们从中拯救出来。

2. 如果基督为你受了咒诅，你就不会再受咒诅。他是为我受了咒诅，在十字架上流血了。不要再看你自己，也不要看你的罪，仰望他的必然得救。“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，这话是可信的，是十分可佩服的。”相信基督就能除去一切罪。